

臺北市文化國民小學 111 年度『校際交流互訪活動』報名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2 月 11 日日北市教國字第 1113028338 號。
- 二、 依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校際交流互訪活動徵件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 提供學生了解城鄉不同的居住環境、體驗彼此生活經驗之機會，發揮補償教育精神。
- 二、 增進學生認識鄉土文化及民俗風情，陶冶學生愛家愛鄉之情操，落實本土教育策略。
- 三、 藉由戶外教學及參觀訪問教學活動，增進師生寓教於樂之活動，擴展學生學習領域。
- 四、 加強城鄉國民小學教學活動之交流，促進校際師生之經驗分享，發展學生人際關係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學校：臺北市北投區文化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。

伍、活動日期：111 年 12 月 7 日（週三）至 9 日（週五），共三天二夜。

陸、參加學生：

- 一、 錄取原則—以去年錄取校際交流學生為優先，尚有名額再開放本校五、六年級學生自願報名並經家長同意的學生中，依報名表備註之資格排序篩選，（遴選 32 人參加，含低收入生 2 位，全額補助）。
- 二、 錄取人數—考量租用遊覽車的乘車人數與平均分攤車資，以一部遊覽車／32 位學生（含 2 位低收入生，全額補助）。

柒、活動項目：

- 一、 訪問期間：去訪由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接待；邀請富世國民小學擇日回訪，由本校接待。
- 二、 活動項目：
 1. 行前教育：原民文化歷史背景課程，並了解交流學校特色及行程內容。
 2. 學校學習生活與交流：學校特色課程交流、學生聯誼、學生學習交流與展示、兩校交流餐會。
 3. 體驗原民校園生活：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
富世國小地處太魯閣國家公園、亞泥廠、發電廠等機關附近；族群文史工作室林立。校園環境優美，可發揮境教功能發展出多元化的教育模式
 4. 參觀活動：在去程中，學生們首先將結合行前教育，觀察素有臺灣後花園之稱的花東海岸地形，以及臺灣島豐富的原住民文化遺跡。對於身在臺北的文化學童，東行數日觀察自然地形是難得成行的參訪。
 5. 體驗活動：原住民教育—藤編體驗、部落古道探巡。
 6. 參觀訪問活動（下列為暫定行程，待完成相關程序，會將確切行程印製於學習手冊中）：
【第一天】 文化國小搭遊覽車>七星潭>太魯閣國家公園>飯店住宿
【第二天】 住宿飯店>鯉魚潭>林田山業文創園區>馬太鞍濕地>飯店住宿
【第三天】 住宿飯店>富世國民小學（認識校園、原住民教育—藤編體驗）>午餐>搭乘遊覽車
>文化國小

捌、活動費用：目前在申請階段，須等教育局核准，每位參加學生預估活動費用約為新台幣 6550 元整（含往返交通工具及住宿、餐飲、體驗活動材料等），經費運用採多退少補制，實際活動費用以本校公開招標採購決標後金額為準。

玖、預期績效：

- 一. 參加學生需完成參觀心得分享。
- 二. 邀請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師生回訪，提供本校資源讓兩校師生進行交流。
- 三. 關懷弱勢學童，提供資源協助。

111 年度『校際交流互訪活動』報名表

班級座號	年 班 號	學生姓名	
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血型	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家裡電話		飲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家長手機		請家長簽名	
學生特殊疾病			
住家地址			
備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去年錄取「校際交流」的學生 ➤ 109 學年度、110 學年度曾經榮獲下列表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市模範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校模範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禮儀楷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孝親楷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助人善心小天使 (表揚年度：____學年度____學期) ➤ 110 學年度校隊代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田徑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拔河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弦樂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代表本校參加教育主管機關(教育部、教育局)辦理之比賽， 比賽項目為_____。 ➤ 110 學年度擔任班長、副班長，或經由導師特別推薦且表現優良者，請 寫明推薦原因，並請導師簽名： (_____) 		

*** 5-6 年級學生有意願參加者，請於 10 月 6 日 (週五) 16:00 前，將報名表交至學務處，逾時即不受理報名。(暫時不需繳交費用，待確定錄取，憑錄取通知前往學務處繳費)** 若超出預定錄取名額，依下列資格排序篩選：

一、以去年錄取「校際交流」的學生為優先，尚有名額且符合下列第 1、2、3 項目 (擇一) 者，依排序篩選。

1. 110、109 學年度曾經獲得「市模範生、校模範生、禮儀楷模、孝親楷模、助人善心小天使」表揚者。

2. 110 學年度校隊代表 (含田徑隊、拔河隊、弦樂團或代表本校參加教育主管機關—教育局與教育部辦理之比賽者)。

3. 110 學年度擔任班長、副班長，或經由導師特別推薦且表現優良者。

* 在上述原則之後，若仍超出名額，則以抽籤方式排序 (含候補序)。

*** 10 月 11 日 (週二) 前公告錄取名單並發下書面錄取通知，依本校公開招標採購決標後金額收費，繳費日期另行通知，請錄取學生持規定時間持繳費通知、繳費袋 (將參加費用放入繳費袋) 繳交至學務處 (2 位低收入生全額補助)。逾時未繳費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候補名單遞補。**

* 本活動報名簡章電子檔公告於本校網站「最新消息」，意者請自行下載運用；本校活動聯絡人：文化國小學務處訓育組張老師，電話：(02)2893-3828 分機 6121、6122。